

深耕法治宣传 擦亮检察名片

——邢台襄都检察院打造新媒体文化品牌传递检察声音

□ 夏昭昭

近年来，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检察院锚定“讲述检察好故事、传播法治正能量”核心目标，倾力打造“襄言检语”新媒体文化品牌，通过思想铸魂强根基、机制搭台聚合力、精品赋能提质效，成功构建起“党建引领、全媒联动、受众精准”的宣传新格局，用生动实践书写检察宣传的亮眼答卷。

该院连续5年获评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襄言检语”新媒体品牌入选河北省宣传思想工作优秀创新案例，10余部作品在法律援助好作品展播活动、全省检察机关“三微”暨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等国家级、省级赛事中脱颖而出，为法治建设注入强劲舆论力量。

思想铸魂强根基 传递法治正能量

襄都检察院始终将正确政治方向贯穿检察宣传工作全过程，推动党的创新理论传播与检察宣传深度融合。该院在微信公众号开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专栏”“支部书记讲党课”“襄言检语”等特色栏目，引领干警从被动聆听转向主动精学、积极宣讲。同时，为群众搭建理论学习平台，让党的创新理论浸润民心，在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中，厚植党性根基、激发奋进力量。

实现宣传服务于民与赋能检察工作的双重成效。

该院充分释放“互联网+检察”叠加效能，打破传统普法中“法言法语”的疏离感，以群众喜闻乐见的“网言网语”搭建沟通桥梁。立足群众视角，创新采用短视频、微动漫、微电影等多元形式，将抽象法律条文和专业检察职能转化为具象化、场景化的传播内容，既赋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发展，又让检察宣传更接地气、更具亲和力，真正走进群众生活。

该院将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与信息安全视为检察宣传的生命线，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新闻宣传稿件审核发布管理办法》，全面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针对案件办理相关宣传报道，建立业务部门与宣传部门“双把关”审批机制，确保每一条发布信息精准合规、高效传递，从源头杜绝错误信息传播，保障检察宣传工作安全有序推进。

机制搭台聚合力 激发宣传新动能

襄都检察院将新媒体宣传列为推动检察工作创新突破、转型升级的关键“一把手”工程，打造集编辑、剪辑、访谈直播于一体的全功能新媒体工作室，选派2名干警专职负责运营。建立全院信息员联络机制，推动各业务

部门深度参与素材挖掘，探寻业务亮点，打破以往政治部“单打独斗”局面，形成“人人都是宣传员”的群策群力格局，让检察官一线成为宣传素材“富矿”。

该院通过实践练兵、传声式培训、高校跟班学习等多元途径，培育一批“懂法律、会创作、善传播”的青年骨干。创新激励机制，将宣传成效与评先评优、个人绩效直接挂钩，充分激发创作热情与活力。截至目前，干警自制普法作品被光明网、CCTV、央视网、学习强国等国家级、省级媒体采用40余部，形成“骨干引领、全员参与”的良性创作生态。

该院紧跟融媒体发展趋势，构建起“门户网站+微博+微信+抖音”的全平台宣传矩阵。微信公众号实现“天天不打烊”的常态化运营，累计发布文章、视频1.5万余篇，新浪微博累计发文超1万篇，抖音平台发布作品150余部，各类账号总浏览量突破200万次。全方位、多维度的传播网络，有效打破信息传播壁垒，让普法宣传触达不同圈层受众，扩大法治声音的覆盖面与影响力。

精品赋能提质效 检察声音有力量

襄都检察院主动对接专业网、央视网、CCTV等权威专业媒体，积极寻求创作指导与资源

支持，持续提升作品专业水准与传播力。在检察日报社指导下制作的微视频《隔空猥亵——警惕网络大灰狼》，经正义网首发后获国家级、省级媒体广泛转载；防范养老诈骗短视频《哪个老年人能够拒绝鸡蛋的诱惑》强势登上微博热搜第14位，入选CCTV《今日说法》法律融媒体好作品，实现“专业背书+全网传播”的叠加效应，让检察声音传遍全网。

该院聚焦司法办案核心职能，通过微视频、微动漫、微电影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鲜活呈现办案全过程。微电影《守护花蕾》获河北省检察机关“三微”作品大赛一等奖、邢台市直机关“榜样的力量”微电影大赛一等奖，全网浏览量破10万；以最高检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为蓝本改编的微电影《希望的田野》获多家媒体转发，让群众在沉浸式体验中感受法治力量，实现“办理一案、普法一片”的社会效果。

该院坚持“以人为本”创作导向，针对未成年人保护、民法典实施、防范养老诈骗等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领域，将真实检察故事以动态化、立体化、真实化的方式呈现给公众，持续推出有温度、有深度、接地气的融媒体宣传作品，收获社会广泛好评。《警惕陷阱，守好养老钱》《当你加上爱豆QQ》《你有愿望吗》等多部作品获国家级、省级奖项。

冀望开来·法治学堂

网络交友暗藏陷阱 检察官教你识破性侵风险

□ 蔡蓓 任俊颖

网络交友暗藏陷阱，甜蜜“知心人”可能是伪装的施害者！邯郸经开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以案释法，揭秘线下“奔现”性侵、隔空猥亵等新型犯罪套路。

法律解读：什么是“性侵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六条，以暴力、胁迫或其他手段强奸妇女的，构成强奸罪。

在网络交友中，常见的“胁迫手段”包括：利用未成年人涉世未深进行情感操控、以曝光隐私相威胁，或者通过灌酒、下药等方式使对方失去反抗能力。

案例警示：线上 线下都需警惕

邯郸经开区检察院曾办理一起案件。14岁女生小美(化名)通过热门手游认识自称“大学生”的阿杰(化名)，对方通过陪伴、送礼获取信任后邀约奔现。见面后男生以“天冷”为由带小美去KTV，劝她饮酒后，趁其意识模糊在车内实施性侵。小美因恐惧未及时告知家长，直至腹痛被母亲发现后报警。检察机关以涉嫌强奸罪对犯罪嫌疑人阿杰提起公诉，法院最终判处其有期徒刑。

当人们还在对“奔现”带来的侵害唏嘘不已时，另一种更隐蔽的网络捕猎正通过屏幕悄然蔓延。这些犯罪者不需要见面，就能在虚拟空间完成对未成年人的侵害。“每分钟3000元！”12岁小敏(化名)被社交平台兼职广告吸引，对方以“视频聊天轻松赚钱”为诱饵并发送高薪转账截图。小敏下载加密

聊天软件开始“工作”，对方先要求其穿紧身衣展示身材，后要求其在镜头前裸露并暗中录屏，之后以“曝光视频”威胁控制。小敏最终拉黑对方并报警结束噩梦。

该案中，犯罪分子利用未成年人涉世未深，以“高薪兼职”为诱饵实施隔空猥亵，得手后以散布视频威胁，实施精神控制。

根据法律规定，针对14周岁以下儿童实施此类行为，以猥亵儿童罪追究刑事责任。检察机关对此类犯罪始终坚持“零容忍”，从严惩处。

检察官支招：如何防范？

事后惩处远不如事前预防重要，请广大青少年记住以下三点，筑牢安全防线：

1. 网络交友牢记“三不原则”——不轻信甜言蜜语，不贪图天价报酬，不发送私密照/视频。
2. 守住身体安全防线：拒绝喝酒，不进入私人影院等封闭空间，避免危险环境。
3. 保留证据及时求助：勿清洗身体、换衣物；保留聊天记录、转账凭证等证据，立即拨打110报警或12309检察服务热线。

法律是保护你们最坚实的后盾。无论侵害是否发生，只要感到威胁或受到伤害，都请勇敢说出来。检察机关会对你的信息严格保密，用法律武器严惩罪犯，让施暴者付出应有的代价。



(扫码二维码) 观看精彩视频

雄安检社联合开展普法教育活动 为文明城市创建注入法治动能

本报讯(李想)为深入推进“创建文明城市、争当文明市民”主题实践，切实加强未成年人法治保护与妇女权益保障，3月4日，省检察院雄安新区分院高铁枢纽片区检察办公室联合雄安新区兴庆社区开展“法护童真·文明在心中”普法教育活动，以“情景演绎+法治宣讲”形式，把反校园欺凌、妇女维权、未成年人法治教育与文明城市创建有机融合，以检察履职为新区文明城市创建注入法治动能。

活动现场，社区小学生志愿者带来原创反校园欺凌迷你剧《握手言和》，以贴近校园生活的场景再现欺凌发生、矛盾化解、握手言和的完整过程，用沉浸式表演让在场青少年直观认识校园欺凌的危害，学会友

善相处、理性处理矛盾，赢得阵阵掌声。

随后，检察官围绕反对校园欺凌、妇女权益保障、未成年人自我保护等内容举办法治讲座。检察官将法条融入生动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讲解了欺凌认定、法律后果、求助渠道等内容，引导青少年知法守法、远离欺凌，并提醒家长与社区工作者强化监护与关爱，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同时，围绕妇女权益保障法、民法典等内容，检察官讲解了家庭赡养与抚养、遭受家庭暴力该如何求助、取证等问题，以及检察机关的民事检察监督工作职能，有效引导群众知法、守法、依法维权。宣讲中还设置了互动环节，通过耐心解答群众疑问，推动法治观念入脑入心。

深化双向衔接转化 凝聚公益保护合力

(上接第3版)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检察机关综合运用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提起公益诉讼、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数据赋能等方式，以个案办理为切入点，开展类案监督，促进行业治理，为相关地方性法规的修订完善提供重要参考。

“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案件办理，为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提供了检察实践支撑。同时，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为公益诉讼检察实践注入了强大动力，双方共同履职，推动代表委员意见建议、检察建议等落地落实，实现了双向衔接转化。”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将全面贯彻习近平法

治思想，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听取代表委员意见建议，持续深化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机制，凝聚公益保护合力，助力公益诉讼检察高质量发展与检察公益诉讼专门立法推进。

为进一步深化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最高检公益诉讼检察厅特别邀请了10位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就一批典型案例进行深入分析点评，并听取他们的宝贵意见建议，为机制的常态化、长效化运行凝聚了共识与合力。

(《检察日报》全媒体记者刘亭亭)

曲周检察院“常态化”跟进监督

消除高层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

本报讯(赵亚勇 张凯)日前，曲周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受邀参加全县高层住宅小区消防安全座谈会，并为全县小区物业负责人进行消防安全法律法规宣讲。会后，该院在曲周县消防救援大队协同下，再次对前期办理的督促整治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公益诉讼案件进行“常态化”回头看，随机走访部分高层住宅，确保办案成效。

去年9月，曲周检察院按照上级要求开展高层住宅小区消防安全专项监督活动。检察干警依法对主城区高层住宅小区安全隐患进行走访调查，经实地摸排、询问业主和物业单位发现，因部分高层住宅物业管理严格，住宅楼存在灭火器未年检、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标识不规范、步行梯堆放易燃杂物等安全隐患，危及楼栋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对相关问题梳理后，该院依法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及时整改落实，切实保护社会公共利益。收到检察建议后，消防救援部门作为牵头部门，联合住建部门、属地乡镇召开圆桌会商定行动方案，利用1个月时间集中开展专项检查，对11个高层小区分栋分层落实到人进行整改。同时，组建全县物业管理群，各小区物业人员每周至少

对管理的楼栋巡逻一次，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向业主劝导、释法说理，确保消防安全隐患彻底消除。

此后，曲周检察院持续深化“检消”工作协作机制，完善意见，形成常态化跟进监督导向，通过不定期学习交流、走访查看，确保辖区高层住宅消防安全。截至目前，未出现反弹情况，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也显著提升。

聚焦“底数清、监督严、帮扶实”

深州检察院强化社区矫正监督

本报讯(李春蕊)今年以来，为切实筑牢社区矫正安全防线，深州市人民检察院聚焦“底数清、监督严、帮扶实”三大关键环节，持续强化社区矫正常态化监督工作。截至目前，该院辖区内138名社区矫正对象无一脱管漏管，社区矫正工作质效显著提升。

社区矫正对象的名单、裁判结果、执行决定及接收单位等基础信息，重点关注异地判决或执行的社区矫正对象流动情况。通过建立“一人一档”的精细化管理台账，制定个性化矫正清单，实现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动态跟踪和因人施教，从源头上杜绝脱管漏管风险。

常态巡查，确保监督检查无死角。该院坚持“定期专项检查+日常随时检查”相结合的工

作模式，针对重点罪名、重点对象开展专项检查和跟踪监督。建立“周巡查、月抽查、季普查”的常态化监督机制，深入核查法律文书是否齐全、矫正措施是否精准、帮教措施是否落实等关键环节，及时排查风险隐患，提出精准监督意见。今年以来，该院共针对发现问题提出纠正违法5件，有效规范了社区矫正执法行为。

温情帮扶，确保矫治效果

最大化。在严格监督管理的同时，该院注重做好关爱帮教工作。通过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及时掌握社区矫正对象思想动态；积极协调解决其就业、生活等实际困难，消除回归社会的后顾之忧；鼓励并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参与公益服务，增强其社会责任感。通过“监管+帮教”双轮驱动，帮助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回归社会、奉献社会。